

踏雪观景

余春明

隆冬的天空格外苍黄,寒风阵阵,刹那间竟飘扬扬地下起了鹅毛大雪。这是今冬以来的第一场雪,傍晚开始下,直到第二天的凌晨还没有停下的迹象。望着漫天飞舞的大雪,早起的我心里突然闪出出去走走的念头。是啊,好多年没有冒着大雪行走了,踏雪的感受还会像少年时那样惬意么?

街道上已是一片雪白,厚厚的积雪像是为道路铺上了一层洁白的棉被,以至于让我不忍心下脚,似乎这一脚就糟蹋了如此天地造的美景。天刚蒙蒙亮,路上罕见人影,我虽然拿了伞,却没有张开,想静心地感受万籁俱寂的氛围,感受古人“鸡声茅店月,人迹板桥霜”的意境,虽然如今不是霜而是雪。头顶着大雪,脚踏着雪地,满眼的雪景,让我的心

情也受到感染,甚而至于洗礼着我的灵魂。我顿时觉得不是一般意义的踏雪,而是感官在享用着一顿艺术的大餐。

我仿佛在欣赏优美的音乐。听,脚踏着雪发出“扑哧扑哧”的清脆响声,似乎从天外传来,回荡在耳畔。慢行,声如裂帛;疾走,声如擂鼓。踏下去,感觉软软的;听起来,又是脆脆的:要多美妙有多美妙。记得小时候特别喜欢在雪地里追逐、翻滚,但从没有注意还有这么优美的音乐。如今,心可以静下来,细细地咀嚼这音乐的滋味,却又有别样的感受。

天渐渐地亮了,路上的行人多了起来,他们为了生活又开始了一天的奔波。他们会像我一样有闲心品味这脚下优美的音乐吗?应该没有吧,我以前有这方面的经历。为了生活,为了工作,为了所谓的目标,人们只是在一条看不到尽头的大路上或疾走,或

奔跑,根本不会注意道路两旁的风景。待到行进至人生之路的黄昏,才回过头想一想,似乎觉得失去的太多。然而失去的永远不能返回。古诗云,“花开堪折直须折,莫待无花空折枝”,说的就是这个道理吧。留意路上的风景吧,它会让疲惫的你神清气爽,让愁闷的你心情舒畅,让急躁的你心旷神怡。能在雪地里听听脚下奏出的美妙乐声,真是一种不可多得的享受。

岂止是聆听优美的音乐,踏雪时还是在欣赏素雅的国画呢。你看,山舞银蛇、原驰蜡象,这是远景,玉树琼枝、银装素裹,这是近景,仿佛就是晶莹剔透的童话世界。这是一幅气势磅礴的巨幅图画,而描绘这幅巨画的人则是万能的大自然。造化这双无形的手所持的定是枝奇妙的神笔,要不然画不出这惟妙惟肖的杰作。

小时候,也盼望下雪,觉得雪中的景色漂

亮,但说不出所以然来。更喜欢的是跟小伙伴们一起堆雪人、打雪仗,哪怕小手冻得通红也不罢休,觉得趣味无穷。这不,眼前的人行道上就有小孩在上学的途中互相抛雪球玩。这让素雅的巨画里又多了人物,增添了些许生动。让画面生动起来的还有头顶上铺天盖地飞过的雀鸟群,它们也来凑热闹。大概是大雪的不期而至,让它们不得不结伴外出觅食吧,密密麻麻黑压压的一片,在雪白的天空飞翔,还真有点黑白分明的味道,也让这幅巨画更有水墨画的特色。

看着这优美的风景画,我的心不禁“咯噔”一动,追求完美一辈子,老觉得或多或少总是有点不如意,被躁动不安的欲望折磨得疲惫不堪。原来就是因为不能静心地享受生活中的乐趣,不能细细地品味大自然呈现的美丽。只知道苛求结果的完美,忘掉了追求结果的过程中有数不尽的美景。这是多么遗憾的事啊!只是,对我而言,明白这个道理时似乎晚了点。

吃完早餐去学校上课,刚走进办公室,几位年轻的女同事就大呼小叫地邀同伴去外面打雪仗。那声音充满着期待,洋溢着激情。是啊,打雪仗也是一种踏雪,只不过是更激越,更有“恰同学少年,风华正茂”的惬意罢了。如果不是要上课,我也会再“聊发”一次“少年狂”,拾起久违的童真。

三代春联情

郝旭日

父亲今年83岁,上小学的时候,就开始帮他大爷写春联。他大爷读过私塾,算是那时村里唯一能写春联的文化人。上世纪五十年代末期,师范毕业的父亲从他年逾古稀的大爷手里,接过砚台,承担起为全村人写春联的义务。

父亲那个年代,年味足,春联在人们心目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。过了腊八,父亲就开始准备墨汁和毛笔等,在炕上摆起小饭桌,张罗着写春联。本村,甚至还有周围邻村的人,也上门让父亲写春联。每到这个时候,父亲有求必应,我家三间小屋子挤满了人,走了一波,又来一波,门庭若市。

那时人们对春联的内容要求不高,多数是民间俗语,也有从报纸上抄录的,但都是反映美好愿望、期盼和祝福的。有的还专门让父亲编写,父亲至今还记得自己为村里人编写的春联:“饲草切成豆瓣瓣,牛羊吃得肉蛋蛋;大牛年生年,小牛日大长,内容朴实接地气,读起来朗朗上口,老百姓最喜爱。”

从我上小学开始,就一并看父亲写春联,一边帮忙打下手。在潜移默化中,我学会了很多写春联的知识。从此,我也拿起父亲那支毛笔试着写,先写横批之类的,字虽然写得不好,但在众人的鼓励和父亲的指导下,我写春联的兴趣越来越浓厚。

后来因父亲工作调动,我家搬到了旧县城。我师范毕业后,也回到这座小城,与父亲在同一所中学任教,并在过年时和父亲联手写春联。小城里过大年贴春联与农村大不相同,从内容到书写再到张贴都很讲究。所以写春联的时候不仅用墨汁,根据不同需求,又增加了黄色、金粉等。我和父亲逛大年有一个习惯,就是穿行大街小巷,驻足品读欣赏大门上的春联,然后学习人家的长处,再弥补自己的不足。

再后,我调到了县委机关。虽然岗位变了,但我对春联独有的情感没有改变,除了给自家写,还给农村居住的父母以及亲戚朋友写。进入腊月二十以后,我就在单位办公室开始加班加点写。

一度时期,印刷体春联成了市场上大量销售的现成年货,写春联这一春节最应景的年味似乎淡化了许多。

进入新世纪,儿子毕业参加了工作,他在学校里,课余时间勤学苦练,从书法老师和古代书家的墨迹中汲取营养,行草隶篆各种书体都写得有模有样时,他又接过了父亲和我用过的砚台、毛笔和笔筒接着写春联。刚开始仅限于给自家和亲朋好友写几幅,近年来人们渐渐开始回归传统,又怀念起手写春联来了。

现在的新农村和县城居民的住房都变得高大敞亮了。所以人们对春联的要求也高了,从最初要的是过年气氛发展到对书法艺术的追求,不光字要写得好,内容、尺寸和纸张也有了新的变化。

家门春联红,农村气象新。前年,儿子被选派到贫困村任职,每逢春节来临之际,他就发挥特长,在驻村组织开展送春联活动,并亲自为村民义务书写春联。

一副春联,一份乡情,三代人接力传承,几十年不改初衷。父亲、我和儿子把春联从村里写到城里,又从城里写到村里,每副春联都寄托着独特的情感,蕴藏着美好的期盼和真诚的祝福。能够与春联为伍,乐在笔墨中,这也是我们三代人最大的快乐和享受。

江南冬韵

未晞

江南的冬天,比起北方“一场大雪”的干脆,显得格外含蓄。也许,在悄然望向窗外,发现了不知何时光秃了的树丫,才会后知后觉地感慨道:“原来冬天来了啊!”没有银装素裹,没有冰天雪地。但在我看来,也别有一番风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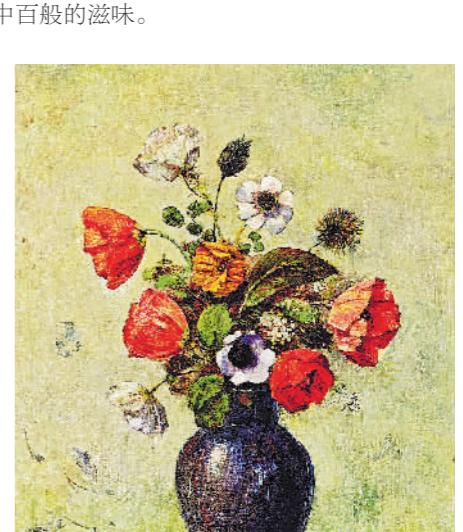
“十月江南天气好,可怜冬景似春华。”江南的冬是有些生气的。即使在萧条的冬季,还会有随处可见的枝繁叶茂,而那一抹盎然的绿色给这凄冷的冬季增添了一丝生机。你会发现,原来冬天不是只有凛冽,它也可以有春天的气息。若在这时,沏上一杯茶,慢慢地品来,似乎可以和这江南的冬季一起,待到地老天荒……

“疏影横斜水清浅,暗香浮动月黄昏。”江南的冬是诗情画意的,冬可以无雪,却不可没有梅花,不知有多少文人墨客写下了咏梅的诗词与文章。最著名的当属林逋,他终身未娶,只爱植梅养鹤。以梅为妻,以鹤为子,终老孤山,可见他对梅花已到了痴迷的程度。江南的冬季,捡一支寒梅,放于屋内,纵是处于陋室,也敌朱门万千。

“何事冬来雨打窗,夜声滴滴晓声淙。”江南的冬是带着淡淡哀愁的。冬雨不似春雨般温柔,她带有一丝哀怨的情绪。它轻轻地敲打着屋檐,敲打着船只,敲打着泥土,似乎想把幽怨的情绪,就着寒冬,一块发泄出来。它有时也会夹杂着一些细小的雪粒,如白砂糖一样沙沙地落到地面,结上一层薄薄的冰。远远望去,天地间一片灰蒙之色,寂静,默然。若在这时,温一壶酒,浅酌几口,手上捧着一个小暖炉,静静等待友人到来,然后再问上一句:“能饮一杯无?”纵使无雪,却也风雅。

在冬季的江南,情绪低落之时,可以寻找到一片盎然冬意,感受萧条之外的暖意;有闲情雅兴之时,可以一品诗情冬意,感受世间风花雪月的美好;孤身一人的时候,感受一番哀愁冬意,体会孤独带来的伤感,学会淡然处世。

若有一天,你看厌了北方的冬天。那么,来江南感受一下别样的冬天吧!她或许没有那么鲜明强烈,也没有那么干脆直接,但是它会向一个老朋友一般地娓娓道来,跟你诉说这其中百般的滋味。



海葵和罂粟
奥蒂斯·雷东法
玛加供图



《龙宿郊民图》 董源 [五代·南唐]

董源(一作“董元”),字叔达,钟陵(今江西进贤)人,生年不详,大约卒于公元962年。曾担任过南唐翰林图画院北苑副使,故又称“董北苑”。擅画江南山水,世传他画法有两种,一是学王维的水墨,另一是源自李思训的青绿设色,所创的“披麻皴”技法对后世的文人画有着极为深远的影响。

董源存世的作品不多,这幅《龙宿郊民图》(绢本·轴)即为“青绿设色”,现藏于台北“故宫博物院”。画中所绘内容,业界有不同的看法和猜测,有人认为“龙宿”所指是天子所居,故而画作表现的,也许是春天的迎神赛会。鉴于人居生活景象是董源作品中常见的主题,也有说该画描绘的是民众庆贺节日的情景。

供图·配文 韵因

G 守静观海

审美的一点感触

欧阳

前阵子去了北京市郊的一个“艺术馆”,表现看起来,艺术馆营造着应该破费不菲,俨然就是精心雕琢的园林。

与苏州的旧式私家园艺有别,这处园子,貌似一些现代化的意味,就像我住宅南面不远处那个据说曾经是高尔夫球场的“园林”。室外的每一棵松树形如长在石头缝里,身体难以自由伸展的黄山松那样,曲婉有形,树冠也是伞盖般延展。树下是没有杂草的草地和圆润、大小不一的“山石”,再修筑、配饰以细声流淌的溪水,和没有野趣的微型池塘,再配以几只黑白天鹅悠然地在池中漫步。而在室内,则陈列着若干容易使人滋生精美念想的“艺术品”,另一处,有大块头锦鲤畅游其中、绿植茂盛围绕的清澈“鱼塘”……

总之,很是艺术风范,同去的友人无不啧啧称赞。

可是,我联想到的却是“病梅馆记”的梅花。

我一直不太理解人们为什么总喜欢那些扭曲,或者说和大自然本有的“相”有异的物象。

也许是山里成长的关系,我更喜欢枝丫自由的野树山林,即便是横倒干枯的树干,也觉得是极致有型的范式,草也是,像乱长一片的狗尾巴草和无序编织在一起的刺梨灌木,全然一派生机勃勃的形态,好美。

早先因为美这个东西,要谈论总会涉及到学问,就像杜威所言,“艺术即经验”,俺也不敢表达个人野生的观点。就拿我不太喜欢的雕塑来说吧,古希腊的石头人固然很美,但那是历史故事,就像咱家的佛像,也是一样。

待看到古老的西洋“摆拍”,使后来的艺术家不得不背负着沉重的“石头”前行,让俺也失足走上程式化的路径而不自知,免不了有失落之感。

好在还有疯狂的艺人,比如在普罗旺斯发现了“很多黑色,各种各样黑色”的文森特·梵高之流,不愿意扛着旧时代的巨石走路,我才被引导着生出点自主的见识,那些不曾认识过的,不一样的人物表达,和熟视无睹却没有发现的“看见”,才是艺术之旅上真正的巅峰之作。

换个角度看,模仿总是会染上浅薄的色彩,有时候看到“园林”建构,我会想到中式的文人绘画,就是山水如画那种,每每此时,不经意就会嘀咕,为什么不是画如山水?不管怎么说,我总认为自然的秘境发现,才是更神奇大师之作。

可能是传统意识里,我们自觉不自觉地会倾向于人是主宰的轨道吧,很多时候,天人合一、道法自然等说法,其实更像是人的视线,毕竟这种老话流行的时候,谁也不知道老天(自然)的路数。

诚然,审美终归是人的主观好尚,是以人为主宰的风景,在这样的前提下,“自然”沦为配角也是平常事。只是时间这个东西,似乎永远不会让自然缺席,这让我这个更倾心自然之相的家伙倍感安慰。由之,我还是冀望人们多以自然视角来审视世界,来打造自身的审美坐标。

试想,就算自然之神采会缺席一时,但它绝不会屈服,那些人为修饰的小院子多半是瞬间,在广袤无垠的世界里是留不住的,一当时间、机会来临,自然大神就会回来,不是抗拒改造,而是还原其本来的面目。